

向大气污染宣战 保卫“郑州蓝”

举报大气污染
请拨打本报新闻热线 **96678**

2016年8月16日 星期二 第 第:孙友文 编辑:潘登 美编:杨卫萍 校对:一广

上接A13版

受理编号	交办情况			查处情况		
	地市	举报主要内容	标记	查处情况	责任单位	查处报告
26	郑州市	八千乡闫庄“天原化工树脂厂”,产生特别难闻的气味,大量生产废水排入地下。	已转办	不属实。新郑市天原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位于八千办事处大闫庄村南侧,因公司产品滞销,自2015年3月起,该公司一直处于停产状态。该企业存在燃煤有机热体炉,2016年5月20日对该企业下达了查封(暂扣)决定书,对其燃煤锅炉进行查封。根据《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清理整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郑港办[2016]46号)要求,该企业缺乏手续、不符合产业政策,被列为关停类企业。2016年7月11日,给供电所下达了《停电通知》,对该企业采取停电措施;给该企业下达了《限期拆除违法企业通知书》,责令其自行清除原料、成品,拆除主要生产设施。2016年7月20日,该企业已经清除原料、成品,拆除主要生产设施。8月9日,该企业已关闭取缔到位,即“两断三清”,断水、断电,原料、成品及主要生产设施已经清除。	航空港实验区管委会	
27	郑州市	新密市曲梁镇尚庄村长兴耐火材料厂,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粉尘、废气,噪声污染严重;窦沟村奕立新耐火材料厂无环评手续,非法生产多年。		1.新密市曲梁镇尚庄村长兴耐火材料厂全称是河南省新密市长兴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公司破碎、磨粉、配料车间为半开放状态,未进行全密闭。2016年7月25日对该企业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该公司20米电烘干窑1条正常生产,1台雷蒙磨正常运行。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配料车间有粉尘跑冒现象,现场责令该公司立即对污染防治设备进行检查和维修。要求该公司加强管理,对破碎、磨粉、配料车间全部密闭,避免跑冒现象,整改任务完成之前不得生产。目前该公司正在整改中。 2.窦沟村奕立新耐火材料厂全称是新密市新玉耐火厂,该厂未经环评审批建设煤矸石空心砖生产线。目前,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2014年3月新密市环保局对其未经环评审批建设煤矸石空心砖生产线环境违法行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密环罚决字[2014]第027号)。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豫环委办[2016]22号)要求,该厂列入清理整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名单,要求2016年11月底完成评估备案。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曲梁镇长兴耐火厂粉尘噪声污染奕立新耐火厂无环评问题调查情况的报告(2016.8.11)
28	郑州市	新密市曲梁镇润宝耐材对面,豆一坊食品厂,排放红色废水,锅炉冒烟,污染严重。		不属实。2016年8月9日现场检查,该公司因食品行业整顿,处于停产状态。该公司正常生产情况下,有红色废水产生,主要来自红豆清洗废水和煮着产生的红色废水,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农业灌溉,不外排,该厂与当地种植户周军峰(已签订废水综合利用协议)采用罐车拉走用于自家和附近百余亩农田灌溉使用。2016年6月25日、7月12日对该公司进行现场监督检查,该公司正在生产,4吨生物质锅炉运行正常,项目配套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环境违法排污现象。2016年6月19日、20日经河南瑞安特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锅炉排放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进行监测,均能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加强废水综合利用管控,设置固定废水利用取水设施,确保废水运输过程中不发生抛洒、遗漏,杜绝变相或间接外排。加大监管力度,严禁出现随意倾倒、直接排放现象。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曲梁镇豆一坊食品厂污染环境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11)
29	郑州市	新密市刘寨镇崔岗村崔国强空心砖厂,长期违法生产,产生大量粉尘,大气污染严重。		2016年8月9日经现场检查,该公司处于正常生产状态,1条隧道窑正在生产,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脱硝、钠钙双碱法脱硫运行正常,堆放约有500吨煤矸石,页岩未采取三防措施,现场进行立案查处。 2016年6月25日,对该厂现场检查,发现刻刻一条隧道窑正在生产,一套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在运行,未发现违法排污行为。2016年7月20日,对该厂现场检查,该厂未生产。2016年8月10日对该厂现场检查,发现刻刻原料棚场已经用防尘网全部覆盖。 2016年8月9日,对该厂下达《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新密环限改[2016]第1583号),要求8月10日前对堆存的煤矸石采取有效的覆盖措施。2016年8月10日新密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厂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新密环罚先告字[2016]第237号)、《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新密环罚听告字[2016]第237号)。目前,该厂堆存的煤矸石已覆盖到位。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刘寨镇崔岗村崔国强空心砖厂污染环境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11)
30	郑州市	新密市苟堂镇张寨村有两家卷材厂,无手续夜间违法生产,排放刺鼻有害气体,大气污染严重。		不属实。2016年8月9日现场检查,2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正在对主要机器设备及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厂区有轻微的沥青烟残余气味。对上述2家企业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发现,这2家企业从2016年4月至今一直处于停产整治中,未发现违法排污现象,但厂区有轻微的沥青烟残余气味。2015年9月7日,河南博晟环境测试有限公司分别对上述两家企业苯并花废气进行检测,未测出超标现象。 按照《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6年新密市蓝天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密政[2016]3号)文件要求,这2家企业于2016年11月30日之前对导热油炉改为清洁能源并对沥青烟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目前,河南省中瑞防水防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已完成改造任务,新密市新朝防水材料厂正在对导热油炉和沥青烟处理设施升级改造中。这两家企业通过验收后方可恢复生产。 我们将加强对河南省中瑞防水防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和新密市新朝防水材料厂现场监督检查力度,督促其完成升级改造任务,确保生产期间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新密市苟堂镇张寨村两家卷材厂环境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报告(2016.8.11)
31	郑州市	新密市苟堂镇石庙村郑州果燃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违法使用雷蒙磨,噪声、粉尘污染严重。		2016年8月9日进行现场检查。该公司2座倒焰窑从2013年至今长期停产,配料车间有原料堆存,破碎机、混砂机有明显的运行迹象,配料车间封闭不严,煤气发生炉已于2015年11月拆除。抽查调阅对比该公司2015年10月和2016年5月、6月电费缴纳单据,发现该公司生产不正常,间歇性生产。由于配料车间紧邻住户,因此,生产期间粉尘、噪声对周围居民生活产生一定影响。 2016年5月17日、6月16日、7月28日、8月4日,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违法排污现象。2016年6月25日、8月6日对该公司进行日常监督检查,配料车间部分生产设备有生产迹象,现场要求该公司加强管理,对生产车间采取密闭、降噪措施。 2016年8月10日,新密市苟堂镇人民政府对配料车间的破碎机、混砂机进行了查封。今后,将加强对该公司现场监督检查力度,避免对周围环境影响。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新密市苟堂镇郑州果燃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污染环境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11)
32	郑州市	郑州市经开区第一大街与经北三路交叉口西侧“远大理想城小区”附近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造成严重污染,多次举报无人理。		该建筑垃圾临时存放点面积约1000平方米,主要用于存放远大理想城小区内业主的建筑垃圾,存有建筑垃圾约360立方。远大理想城小区该垃圾堆放点是为了方便居民装修堆放建筑垃圾而设立的临时堆放点,位置邻近小区东门内,周围设有临时围挡。 对小区外路面人行道、侧石进行全面清理,并加强道路清扫保洁力度,保持路面整洁。针对小区内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8月9日,清运公司将垃圾全部清理完毕。8月10日对已清理完毕的现场进行防尘网覆盖,同时,安排2名工作人员对现场进行定时检查,督促该临时垃圾堆放点每天定时清理。	经开区管委会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报中央环保督察组第二批转办件的调查处理报告(2016.8.12)
33	郑州市	郑州市金水区劳卫路天下城小区门面房,湖南大碗菜饭店,浓烈油烟直排小区内,大气污染严重。		该店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主食、热菜、凉菜等,该店一共有二层,后厨位于二楼,正在加工食物。该饭店后厨的操作间窗户未封闭,存在玻璃缺失的情况,且油烟净化器长时间未清洗。 对该店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金法执责通字[2016]第09183号,责令该饭店清洗油烟净化设施,将后厨操作间的窗户进行全封闭,并把缺失的玻璃安装到位。委托环保检测部门对该饭店油烟排放进行检测。截至2016年8月9日,该饭店已经清洗过油烟净化设施。	金水区政府	金水区关于中央交办第二批来信第13号问题整改情况报告(2016.8.10)
34	郑州市	郑州市金水区丰庆路与银环路交叉口东南角居民楼下,罗记老烩面、老狼大盘鸡、川味菜馆、贡天庖等多家饭店,抽油烟机安装在南楼房顶,距居民楼非常近,从早上6点到第二天凌晨2点,机器噪音轰鸣,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对这些饭店的排烟道进行逐一检查,经查,老狼大盘鸡的排烟道有隔音设备,罗记老烩面与川味菜馆正在购置隔音罩与隔音棉等相关设备,贡天庖并未安装隔音设施。 已要求相关饭店的经营者立即安装排烟道的隔音罩与隔音棉,并安排专门人员对相关饭店进行督促。截至2016年8月9日罗记老烩面、川味菜馆、贡天庖等饭店正在安装隔音设备。	金水区政府	金水区关于中央交办第二批来信第14号问题整改情况报告(2016.8.10)
35	郑州市	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118名教职工联名举报: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河南牧业经济学院东门校内的垃圾存放点,垃圾长时间存放,恶臭熏天,整条春华街都能闻到,一路之隔的河南农业大学家属生活区因此受到严重影响。		2016年8月9日,调查发现,河南牧业经济学院东门校内的垃圾存放点,主要用于存放学校教职工日常生活所产生的生活垃圾,紧邻河南农业大学龙子湖校区家属生活区,因清理不及时,加之天气闷热潮湿,产生恶臭,波及范围较大,使河南农业大学家属生活区受到影响。 一是对积存的生活垃圾立即进行清理,并取缔校内生活垃圾存放点,每日将生活垃圾集中运输至垃圾中转站,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二是对存放点周边环境进行整改,将原垃圾存放点所产生的污水,进行彻底冲洗,消除恶臭。三是要求学校加强内部保洁队伍的管理。目前,该校对此垃圾存放点已清理完毕。同时,安排专人对该存放点进行巡查,督促学校及时清理,防止反弹。	郑东新区管委会	郑东新区管委会关于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第二批)河南牧业经济学院东门垃圾存放点问题调查处理情况报告(2016.8.10)
36	郑州市	郑州市高新区枣陈行政村北,一自然河道索河,原来河水清澈见底,现在填埋大量的建筑垃圾,已占满一多半河道,严重污染河道,由于河道被堵塞无法行洪,已有部分农田受淹。		(第17批受理编号25、第18批受理编号15)该河道具体位置为高新区沟赵办事处枣陈村民委员会门楼村北与荥阳市广武镇李家村交界处。近年来,周边部分村民为缩短荥阳李家村和高新区门楼村通行距离,私自在该处河道上用水泥管和建筑渣土架设了一座简易通水桥。今年4月份,为了汛期安全,决定对该处的简易通水桥进行捣毁。因没有把现场清理干净,导致部分水泥管残渣和建筑渣土仍留在河道中。 8月4日,对河道内水泥管残渣、少量建筑渣土及上游流下来的漂浮物、树枝等进行清理。8月5日上午清理完毕,清理过的河道通畅、干净、整洁。	高新区管委会	郑州高新区关于中央环保督察组第二批交办问题的情况说明(2016.8.11)
37	郑州市	郑州市二七区马寨产业区振兴路和学院路交叉口西,河南新月印刷有限公司,无环评手续和环保处理设施,非法生产经营,产生的有毒气体直接排放,吸入后胸闷、头晕,极大危害附近群众健康,生产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村中管道。		二七区对辖区企业进行拉网式排查,对环评手续不全企业进行了关停处理,并下达整改通知书,河南新月印刷有限公司是整改企业之一。7月底,接到关于河南新月印刷有限公司“无环保手续,污水直接排入地下管网,气味难闻,污染环境”的问题后,即对该企业情况进行了多次排查,该企业工商、税务、印刷经营许可证等手续齐全,环评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企业积极配合政府整改要求,在整改期间并未开工生产。对该企业进行24小时严密监控,防止企业在未取得环评手续的情况下开工生产。因此,该企业一直处于停产整改中。 8月9日,又到该公司进行了核实:该企业现场封条完好,无生产迹象。二该企业内部有两套独立的雨污水排放系统,雨水进市政雨水管网,污水进市政污水管网,符合市政相关管理规定,并未发生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村中管道的现象。该企业处于马寨镇产业集聚区,周边并无村庄及居民生活区,且从整改之日起一直未开工生产。今年以来,先后6次到该企业检查环保工作,及时督促企业尽快办理环评手续,完善相关环保设施的安装工作,并现场下达整改通知书。将继续对其加强监控,坚持24小时轮流值守,做好日常巡查监管,确保该企业在未取得环评手续、环保部门验收前,不得开工生产。	二七区政府	二七区对河南新月印刷有限公司产生有毒气体直接排放,生产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村中管道问题调查处理情况报告(2016.8.11)